证券代码:300242 证券简称:佳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广东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云科技	股票代码	3002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法励(代行董秘)	陈昕	
电话	0755-86969363	0755-86969363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6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九层 906-08单元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6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九层 906-08单元	
电子信箱	lyk@kaisacloud.com	lyk@kaisaclou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0,339,052.53	540,054,497.72	10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418,732.62	-31,676,741.96	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118,232.06	-31,649,512.88	-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02,260.18	-151,333,208.29	7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4	-0.0499	7.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4	-0.0499	7.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1%	-8.09%	-2.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6,429,008.47	435,393,483.26	-2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7,734,232.77	297,200,376.68	-9.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0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昕宇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1%	135,225,900	0	不适用	0
周建禄	境内自然人	3.44%	21,797,278	0	不适用	0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7,000,000	0	不适用	0
甄勇	境内自然人	1.09%	6,938,879	0	不适用	0
鲍晶	境内自然人	0.78%	4,978,256	4,978,256	不适用	0
谭潮波	境内自然人	0.74%	4,672,600	0	不适用	0
何国樑	境内自然人	0.63%	3,990,700	0	不适用	0
孟庆兰	境内自然人	0.63%	3,988,488	0	不适用	0
代学荣	境内自然人	0.62%	3,959,800	0	不适用	0
刘坤武	境内自然人	0.47%	3,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谭潮波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81,200股;股东何国樑通过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990,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及子公司债权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5 年7月22日、2025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及子公司债权的议案》,为优化资源配置,改善业务结构,同时降低经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拟向成安高科(北京)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安高科")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互动")100%股权。因金源互动的子公司尚欠公司借款 800 万元人民币,经与成安高科协商一致,公司拟以 1,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金源互动 100%股权及上述债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金源互动股权,金源互动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23日、2025年8月8日、2025年8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及子公司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及子公司债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及子公司债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普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98万元转让其所持有的重庆佳迈云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97.66%股权给浙江兆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盈实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公司已于2024年3月6日收讫股权转让首期款50万元,普罗文化所持佳迈云盛前述股权已于2024年3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手续,佳迈云盛的经营管理交接手续已于2024年3月13日完成,控股股东已由普罗文化变更为股权受让方兆盈实业。根据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约定,兆盈实业应于2024年9月30日前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后,向普罗文化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148万元,截至2024年10月8日,普罗文化尚未收到相关尾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2025年3月2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普罗文化已收到共计40万元股权转让尾款,剩余108万元仍未支付。

2025年4月15日,普罗文化收讫剩余108万元尾款。因兆盈实业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普罗文化将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请撤销相关诉讼及诉讼保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公司代码:603125 公司简称:常青科技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青科技	60312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杰	钱禹辰		
电话	0511-80965519	0511-80965519		
办公地址	镇江新区青龙山路3号	镇江新区青龙山路3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qs-hm.com	Securities@cqs-hm.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7,357,775.72	2,555,949,332.54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6,986,399.40	2,332,453,547.30	1.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4,567,361.13	542,439,405.18	-10.67
利润总额	81,576,054.67	120,063,552.27	-3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47,077.90	103,144,798.00	-3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150,451.88	96,404,687.96	-3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7,395.86	67,430,686.65	-11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	4.66	减少1.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4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连琴	境内自然人	29.94	121,209,335	121,209,335	无	0
孙秋新	境内自然人	21.16	805,676,665	85,676,665	无	0
孙杰	境内自然人	12.78	51,721,500	51,721,500	无	0
雷树敏	境内自然人	8.87	35,910,700	35,910,700	无	0
严大景	境内自然人	1.18	4,793,700	4,793,700	无	0
镇江河边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2,396,850	2,396,850	无	0
镇江新区谯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913,275	1,913,275	无	0
陆学芹	境内自然人	0.43	1,743,300	0	无	0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547,817	0	无	0
国寿养老策略9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1,202,91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秋新、金连琴为夫妻,孙杰为孙秋新、金连琴之子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0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8月28日,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69名激励对象授予433.5万股限制性股票。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万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69人变更为265人,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由433.5万股变更为428.5万股。

2025年7月15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8.5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7日、2025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2025-081)。

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65,096,544股变更为469,381,544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465,096,544元变更为469,381,544元。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基本情况

鉴于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的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拟定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5,509.6544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9,381.5544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65,509.6544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69,381.5544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中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2025年5月26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组织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事宜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8月修订)》。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落实《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于2025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5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该方案积极落实相关举措并认真评估实施效果。公司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现将2025年上半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业,促进高质量发展

(一)深耕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系从事智能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综合服务的科技企业,属于智能产品ODM行业。公司业务覆盖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全球头部消费电子品牌商和全球领先科技企业提供专业的智能产品综合服务,主要客户包括小米、三星电子、联想、荣耀、OPPO、vivo等。公司深耕行业20余年,积累了强大的产品级方案设计、硬件创新设计、系统级软件平台开发、精益生产、供应链整合与质量控制能力,形成了涵盖智能手机、AI PC、汽车电子、平板电脑、智能手表/手环及智能眼镜等的多样化产品布局。

公司始终秉持长期主义的战略理念,坚定推进全球化布局,持续且深入地开展研发技术创新、组织管理提升和制造效益精进工作,继续为全球一流的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2025年上半年,面对外部宏观环境带来的诸多挑战,公司秉承长期主义的发展理念,坚持有质量的增长,盈利能力有所回升。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强化研发投入和全球化布局,聚焦"1+2+X"产品战略,与客户一道推动AI技术与智能终端的深度融合创新。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99.08亿元,同比下滑10.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6亿元,同比增长5.01%。

2025年上半年,公司智能手机业务在国际市场开售多款新产品,覆盖多个海外核心销售市场。平板电脑业务稳健增长,AIoT业务规模迅猛增长。公司两个战略级的新赛道,AI PC业务上半年多款产品顺利完成开发与交付,其中与两家国内头部客户的产品分别实现了落地量产和研发工作圆满收官。汽车电子业务包括智控平板、无线充、悬架ECU等多个品类产品成功实现量产交付,客户包括小米、江淮、赛力斯、蔚来、韩国Mando等多个行业头部客户。公司在业务和管理变革持续深化、组织能力持续提升的同时,坚持强化全球布局,服务全球优质客户。

(二)建立ESG体系,推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致力于构建科学、合理的现代治理结构和机制,全面践行ESG可持续发展理念,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2025年上半年,公司发布《2024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通过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提升ESG实践的专业性和系统性,以更好地回应投资者对公司ESG管理与实践信息的关切和期待,从而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自上市以来,公司已经连续2年主动披露《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向广大投资者全面展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责任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ESG实践成果。根据权威评级机构Wind发布2025上半年最新ESG评级结果,龙旗科技(603341.SH)凭借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等领域的卓越表现,荣膺AA级评价,持续保持国内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领先梯队。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创新和可持续发展,继续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和技术,以推动循环经济的实现。公司将持续践行ESG可持续发展理念,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创新驱动,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拓展高价值客户,以科技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提升公司在全球消费电子产业中的竞争力。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拥有4,000多位研发人员构成了业内领先的研发团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169项发明专利、475项实用新型专利、110项外观设计专利。

2025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创新,以业务变革和数字化驱动效率优化,推动公司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多地布局研发中心,新设立了西安及苏州研发中心,进一步扩展了研发网络,覆盖产品全流程开发;具备多场景多品类智能设备开发经验与全面生态技术解决方案能力,打造多项核心技术及支撑平台,通过公司"2111实验室"前瞻布局未来技术;积极应用AI技术,在研发(如自动化测试、代码生成)、制造(如智能检测、缺陷识别)、运营(如数字化管理系统)等环节提升效率,赋能产品与用户体验,确保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引领行业技术革新。

三、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一)持续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积极采取以现金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持续回报股东。2025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28,798,303.50元(含税)。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做好经营管理工作,专注主营业务的发展,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升经营效益,始终致力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继续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二)实施股份回购,提振市场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积极进行股份回购。2025年上半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499,9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1%,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37.55元/股,最高价为42.4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99,819,751.05元(不含交易费用)。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增强投资者信心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充分尊重中小投资者,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与沟通坦诚度。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股东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与邮箱、现场交流调研等多项措施,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互动。

2025年上半年,公司参加了2024年度沪市主板民营活力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在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同时,通过"一图读懂"可视化报告、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进行深入解读,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使投资者能够更为直观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有力地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2025年上半年,公司通过线上等方式,积极接待有调研需求的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问题回复率100%,并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推动投资者关系工作的进一步提升,继续丰富与各类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让投资者全方位、及时地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商业模式以及经营状况。

五、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合规管理体系,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升合规治理水平,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

2025年上半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具体要求,完成了取消监事会的相关工作,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将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移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修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治理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高运营效率和治理水平。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2025年上半年,公司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不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重视"关键少数"主体责任、加强董事会建设等,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法律风险的防范能力,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密切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学习研究新规,结合现代化企业治理机制及各业务部门运作规范,不断修订完善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大力推进落实。同时,公司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此外,公司全力支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线上、线下培训,如参加上交所"市值管理培训"专题活动,增加合规知识储备,提升履职能力,及时掌握监管动态。

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和合规意识,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和员工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意识,切实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说明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坚持把主营业务作为发展核心,持续优化运营管理,全面提升经营质量;通过努力提升业绩表现、打造规范透明的公司治理体系、积极落实股东回报计划,回馈投资者一直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公司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应尽的责任与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塑造良好的市场形象,共同推动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8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杜军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89)。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91)。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9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0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3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067.93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2月27日出具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00Z0006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19,320,728.32
募集资金净额	1,440,679,271.68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588,379,814.25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88,150,862.28
加: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0,711,795.42
募集资金余额	174,860,390.57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174,860,390.5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2024年2月,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南昌龙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24年12月,公司发布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公司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上海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按计划已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办理销户手续。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500004974	64,058,803.67
2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977313894	已注销
3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31050136360000010564	已注销
4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55917770010000	57,661,461.76
5	南昌龙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216320100100340465	53,140,125.14
	合计			174,860,390.57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投项目的资金情况详见附表:《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3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人民币58,837.98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人民币829.63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200Z0115号)。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00,000.00	2024年10月16日	2025年1月16日	152,25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4年11月4日	2025年1月24日	159,444.4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3月24日	455,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	2025年2月5日	2025年2月26日	7,824.6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5年2月5日	2025年3月20日	50,657.5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5年2月5日	2025年4月15日	243,863.0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5年2月10日	2025年3月10日	97,5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	2025年2月11日	2025年4月14日	37,369.86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63,000,000.00	2025年3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102,375.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4月30日	84,246.58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年4月1日	2025年4月15日	7,479.45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5年5月6日	2025年5月30日	48,657.53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